基 金 发 行 提 示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1074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3月2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3月20日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95%；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华商稳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A类 000937 C类 000938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1月22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2月13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发行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回购和银行存款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长城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976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1月26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2月13日
投资范围	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95%，其中投资于新兴产业公司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001010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1月19日
发行截止日期	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短期融资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中期票据、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中央银行票据，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1067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2月13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2月17日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1028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2月9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3月13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等权益类证券（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股指期货、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1048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2月2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3月18日
投资范围	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其中投资于新兴产业相关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安信消费医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974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2月1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3月13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股票、中小板股票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与权证等金融衍生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1044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2月16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3月18日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投资于消费行业相关的股票占非现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股指期货、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400032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2月16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3月18日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4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定义的主题行业股票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按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持有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市值不得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安全战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1009
基金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1月26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2月17日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80%-95%，投资于安全战略相关行业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等金融工具；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博时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1055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3月6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3月26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对产业债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的产业债是指除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所发行的任何形式的债务工具以外的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等信用债；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最 新 公 告 速 览

(上接B001版)

卡奴迪路(002656)公布2014年年度报告主要财务指标及分配预案。

浙江美大(002677)公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金河生物(002688)公布2014年度业绩快报。

博林特(002689)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

百洋股份(002696)公布2014年度业绩快报。

金一文化(002721)公布公司监事减持股份的公告。

金莱特(002723)公布2014年度业绩快报。

台基股份(300046)公布2014年度业绩快报。

天龙集团(300063)公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瑞普生物(300119)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普(保定)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获得由农业部核发的一项新兽药注册证书。

锐奇股份(300126)公布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银河磁体(300127)发布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公告。

科斯伍德(300192)公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富瑞特装(300228)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15年组织架构的议案》。

仟源医药(300254)公布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朗玛信息(300288)公布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博雅生物(300294)公司预计201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盈利4,500.00万元-5,000.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3.56%-159.51%。

三诺生物(300298)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议案》。

云意电气(300304)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裕兴股份(300305)公布2014年度业绩快报。

邦讯技术(300312)公布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海达股份(300320)公布提前归还部分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兆日科技(300333)公布2014年度业绩快报。

博腾股份(300363)公布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

限 售 流 通 股 解 禁 提 示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本次解禁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上市流通时间
002453	天马精化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3人	29,123,000	29,123,000		2015-2-13
002081	金螳螂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11人	53,443,116	53,443,116		2015-2-16
300178	腾邦国际	腾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500,000	80,500,000		2015-2-16
601515	东风股份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7家	942,700,000	942,700,000		2015-2-16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15-012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772,359,887.81	1,124,306,748.40	57.64
营业利润	168,135,618.43	48,374,978.05	247.57
利润总额	169,896,743.10	59,284,882.50	18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861,580.75	48,789,839.68	190.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52	0.0878	19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8%	2.50%	增长4.68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555,657,994.88	2,299,439,054.44	1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28,266,985.35	1,941,993,404.60	4.44
股本	555,880,000.00	555,880,0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6487	3.4935	4.44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受益于国内4G网络建设提速以及海外通信设备市场复苏，系统集成商对射频器件的需求大增，公司抢抓机遇不断加强成本控制、预算管理、流程优化和绩效考核力度，持续提升管理效率，公司在保持产销量快速增长的同时，毛利率有所回升，期间费用率不断下降，公司的盈利能力进一步得到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177,235.99万元，相比上年同期112,430.67万元增长了57.64%；营业利润为16,813.56万元，相比上年同期4,837.50万元增长了247.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86.16万元，相比上年同期4,878.98万元增长了190.76%。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为180%～210%。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业绩在前次业绩预计范围之内。

四、业绩泄漏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不适用。

五、其他说明

无。

六、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15-013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孟凡博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孟庆南先生与王丽丽女士之子，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关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孟凡博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即：高管锁定股）5,300,000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5年2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此次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2月11日，购回交易日为2015年8月11日。

截至本公告日，孟凡博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49,9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98%；截至本公告日，孟凡博先生共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5,300,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95%，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0.62%。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15-003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八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亿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告》。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8票，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15-004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银行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监管指引2号”）的相关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电子”或“公司”)于2015年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亿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85号文的核准，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众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0,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0,128,455.6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9,871,544.3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职穗OJ（2012）108号”《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用高科技化学品项目”。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38,290,218.80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一	募集资金净额	319,871,544.31
二	募集资金使用	8,646,478.14
三	利息收入	27,068,896.61
四	手续费支出	3,743.98
五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38,290,218.80
	其中：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250,000,000.00
	银行定期存款	86,880,000.00
	活期存款余额	1,410,218.80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4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4-014”号公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亿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即有效期为2014年4月16日至2015年4月16日）。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

1、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包含部分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有效期内购买，但理财产品到期日在有效期后届满）。

2、决议有效期

自原董事会授权期满之日2015年4月16日起一年之内继续有效，即2015年4月16日至2016年4月16日。

3、购买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①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财会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②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对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③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文，拟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加强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对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2、监事会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指引2号文的相关规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上述计划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闲置募集资金用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依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其后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关于《珠海电子用高科技化学品募投项目调整议案》规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保荐机构对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15-005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指引2号文的相关规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2月13日

金元惠理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关于春节前两个工作日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金元惠理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金元惠理金元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620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金元惠理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5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元惠理金元宝A类	金元惠理金元宝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20010	62001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根据法律法规及《金元惠理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2015年2月16日、2015年2月17日暂停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2015年2月16日、2015年2月17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赎回等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15年2月2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5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2015年2月18日（星期三）至2月24日（星期二）为节假日休市，2月25日（星期三）起照常开市。2015年春节假期前，投资者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若投资者于节假前或节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春节假期带来的不便。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jyvpfund.com；

（2）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666 0666；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15-011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15年2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00点；

（2）网络投票：2015年2月11日至2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1日下午15:00至2月1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306A）；

3、召开方式：现场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许伟明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12,189,8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率为56.1511%。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12,188,4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率56.1504%；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率为0.0007%；

3）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不含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及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率为0.0007%；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增选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12,189,848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不含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1,4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二）《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112,189,848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不含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1,4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指派黄劲业等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2日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信达会字[2015]第013号

致：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贵公司”）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下称“信达”）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指派律师参加了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下称“本次股东大会”），并进行了必要的验证工作。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下称“《股东大会规则》”）以及贵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发表法律意见。

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

贵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刊登了《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及《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2015年2月12日下午15:00，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依照前述公告，在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306A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1日下午15:00—2015年2月12日下午15:00。

经信达审验，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关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共4名，代表贵公司股份112,189,848股，占贵公司股份总数的56.1511%。

经信达验证，上述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资格合法、有效。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2名，代表贵公司股份1,400股，占贵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7%。

以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由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验证其身份。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为贵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达律师。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经信达验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贵公司董事会。

信达认为，上述人员有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三、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

经信达验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为：《关于增选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上述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并按《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规则》规定的程序进行计票监票。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向贵公司提供的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资料，贵公司合并统计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当场公布表决结果。会议通知中所列议案均获本次股东大会有效通过，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增选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112,189,848股；同意112,189,84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1,400股；同意1,4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贵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许雷宇先生当选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二）《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112,189,848股；同意112,189,84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1,400股；同意1,4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贵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信达认为，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信达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信达同意本法律意见书随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一并公告。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签字律师 蒋丹湄

负责人：麻云燕 饶春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二日